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

職銜更改－執行董事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謹宣布，自一九九八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的吳梓源先生（「吳先生」），其職銜已更改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由二〇〇九年六月八日起生效。

吳先生，*ACPA, ACMA*，現年 61 歲，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本集團，並自一九九八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吳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物業發展組合。吳先生亦為海港企業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的公眾上市附屬公司）的董事，九龍倉中國置業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常務董事，以及本公司旗下若干其它附屬公司的董事。此外，吳先生為會德豐地產有限公司（其為公眾上市的本公司同母系附屬公司）的董事，並曾於二〇〇〇年至二〇〇八年出任公眾上市的 *Joyce Boutique Holdings Limited* 的董事。

除上文披露外，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他目前擁有本公司的 200,268 股股份權益。除該等股份外，吳先生並無就本公司的任何證券擁有任何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證券權益）。他收取本公司目前按每年港幣六萬元的比率支付予每名本公司董事的董事袍金，此董事袍金比率乃與本公司支付予本公司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比率相同。此外，根據本集團與吳先生目前的服務合約，他收取一項按月支付的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各項津貼等），每年總額約為港幣三百四十萬元，另加一項吳先生通常會收取的酌情性質的周年花紅，有關花紅的金額乃每年由僱主單方面釐定。支付予吳先生的酬金金額，乃由本公司參考香港的僱主一般給予一名才幹及工作職責相若的高級行政人

員的薪酬待遇水平及／或範圍而釐定，該酬金乃本公司認為合理的金額。吳先生將一直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位，直至彼於本公司二〇一〇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董事之職為止。

就吳先生的職銜更改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而言，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的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吳先生亦無涉及任何根據該等上市規則條文而須予披露的事宜，且並無本公司的股東需要知悉的任何其它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為吳光正先生、李唯仁先生、吳天海先生、李玉芳女士、吳梓源先生和徐耀祥先生，以及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茂波議員、陳坤耀教授、錢果豐博士、方剛議員、捷成漢先生和詹康信先生。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永生
代行

香港 二〇〇九年六月八日